

证券代码：873116 证券简称：朗晖数化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朗晖数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116	朗晖数化	2025 年 5 月 16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 本公司聘请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为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做见证。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对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对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

010)。

（四）审议《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审字[2025]200Z0655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64,832,802.66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9,866,588.59 元。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以总股本 99,716,839 股为基数，向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1,966,020.68 元。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六）审议《关于<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

（七）审议《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八）审议《关于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 2025 年度，公司或子公司拟接受关联方上海立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立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上海律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供的劳务，向关联方大连朗晖数字化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预计合计金额不超过 80,000,000.00 元（不含税）；

(2) 2025 年度，公司或子公司拟向关联方大连朗晖数字化科技有限公司、兰州鑫盛汇通石化有限公司、兰州浩达商贸有限公司出售商品，预计合计金额不超过 80,000,000.00 元（不含税）。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上海金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陈臻、陈萍、上海立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立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加盖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

件。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9:00-17: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 1759 号 B 座 508 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李瑶 电话：021-68864063 传真：021-68866351 2、邮箱：angela.lee@goldensailchem.com 3、地址：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 1759 号 B 座 508 室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上海朗晖数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上海朗晖数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朗晖数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